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黃鈺庭
電話：3322101#7418
電子信箱：iyubinghua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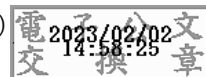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077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0774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112年度「O ngangan no niyah 自己的名字－臺灣原住民族傳統命名文化特展」巡迴計畫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原民會）112年1月30日原民綜字第112000280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原民會為推廣原住民族傳統命名文化，期喚醒大眾對原住民族命名文化保存的意識與重視，爰訂定旨揭計畫，以巡迴展方式推廣傳統名字之美，增進族人回復傳統名字意願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申請期限自即日起至112年3月17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貴校若有意願推廣原住民族傳統名字，請依限向原民會研提申請辦理調查表。
- 四、檢附旨案活動實施計畫書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總務處

112/02/03 09:31



1120000688

有附件